

中蒙俄经济走廊背景下吉林省农产品出口战略分析

张磊 邵诺

摘要：吉林省积极参与中蒙俄经济走廊建设是实现“十四五”期间全面振兴、全方位振兴的关键举措，是吉林省深度融入“一带一路”的重要抓手。吉林省是农业大省，农产品优势明显、特色突出，农业现代化水平较高，具有发展现代化绿色农业的良好基础。本文通过分析吉林省通过农产品出口参与中蒙俄经济走廊建设，提出促进吉林省对外贸易高质量发展和高水平对外开放的对策建议，有利于吉林省经济的振兴发展。

关键词：中蒙俄经济走廊 “一带一路” 吉林省 农产品出口

一、吉林省积极参与中蒙俄经济走廊建设的意义与优势

（一）意义

1. 深度融入“一带一路”。吉林省融入“一带一路”具有区位和政策上的短板，而吉林省位于中蒙俄经济走廊的腹地，因此，吉林省参与中蒙俄经济走廊的建设可以有效弥补吉林省参与“一带一路”合作的劣势。中蒙俄经济走廊是“一带一路”建设的六个经济走廊中第一个由三国元首赞同并落实到实处的经济走廊，吉林省以中蒙俄经济走廊建设为依托，可以抓住融入“一带一路”的契机，加快开发进程。

2. 实现高水平对外开放。吉林省加快推进中蒙俄经济走廊建设和沿边开发开放经济带的规划实施，可以打造中国向北开放的重要窗口，充分发挥吉林省沿边的区位优势，促进吉林省高水平对外开放。吉林省参与中蒙俄经济走廊有助于连接东、西方贸易高水平发展，中蒙俄经济走廊

处于东、西方贸易发展的关键位置，建设中蒙俄经济走廊符合中蒙俄三国的共同利益。在“一带一路”背景下，吉林省参与中蒙俄经济走廊建设是必然选择，有助于推进吉林省与全球的互联互通，并最终促进吉林省实现更高水平、更深层次、更广范围的对外开放。

3. 实现对外贸易高质量发展。吉林省通过高质量融入中蒙俄经济走廊建设，与其他国家进行农业产业的融合发展，有助于推进生产要素的优化配置，延长农业产业链，提高吉林省农产品参与国际竞争的意识，是推动吉林省农业产业贸易高质量发展的关键。中蒙俄开发开放经济带发展规划是把吉林省打造成链接中蒙俄经济走廊、推动与东北亚的合作和深度融入“一带一路”发展的新载体，将中蒙俄经济走廊建设成为互利共赢的国际合作新平台。吉林省参与中蒙俄经济走廊将会推进与俄蒙的政策沟通、贸易畅通，扩大与俄蒙贸易的规模，不断创新满足人民群众消费

升级的需求，促使吉林省由农业大省向农业强省转变，对助力吉林省传统产业转型升级和对外贸易高质量发展有着重要的意义。

（二）优势

1. 区位优势。吉林省位于亚欧大陆的东部，东部与俄罗斯接壤，是东北亚的中心枢纽。吉林省的区位特点是吉林省参与中蒙俄经济走廊建设的首要特色和优势。吉林省是东北老工业基地，拥有长吉图开发开放的先导战略区，其中珲春市地处吉林省的东部，与俄罗斯滨海边疆地区相邻，是国家批准的图们江区域国际合作示范区，享受国家的优惠政策。吉林省拥有的图们江是其贸易出海的直接通道，这大大减少了与俄蒙贸易的时间与距离成本，有利于实现贸易水平的最大化利益化。吉林省在中国图们江经济发展战略中处于重要的地位，具有对俄蒙经济发展的优越区位条件。

2. 农业产业优势。吉林省是中国的农业大省，土地资源丰富，土壤肥沃，土地总面积

18.74 万平方公里，主要以农用地为主，农用地约为 1660 万公顷，耕地面积 699 万公顷。2020 年吉林省粮食播种面积 5681.8 千公顷，其中玉米种植面积 4287.2 千公顷、稻谷 837.1 千公顷、豆类 393.7 千公顷。全年粮食总产量 3803.17 万吨，其中传统的农作物玉米产量 2973.44 万吨，所占的比重较大，稻谷产量 665.43 万吨。另外，吉林省全年猪牛羊禽肉类总产量 236 万吨，其中猪肉 105.03 万吨、牛肉 38.7 万吨、羊肉 5.19 万吨。除此之外，吉林省的农业现代化水平较高，据吉林省农业信息网数据显示，农作物耕种收综合机械化水平达到 91%，这些基础条件为吉林省农业产业发展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3. 政策优势。2021 年是“十四五”的开局之年，“十四五”期间，吉林省会陆续出台一系列对农业发展、对外贸易发展积极有利的政策。例如，“十四五”时期吉林省政府将陆续完善对粮食作物生产者的补贴政策，坚持小麦、稻谷的最低收购价政策，稳定农民的种粮补贴，还会实施最严格的耕地保护制度，稳固国家粮食安全的重担，落实黑土地保护项目，推进农安、公主岭等地黑土地保护试点，完善保护黑土地奖励补贴政策。2021 年发布的中央一号文件特别关注的是完善对东北玉米、水稻、大豆生产者的补贴政策，扩大三大粮食作物保险政策

的覆盖范围。政府发挥市场的积极作用，对育种基础性研究以及重点育种项目给予长期的稳定支持，支持种业龙头企业健全育种体系，给予品种研发和科技项目大力支持。对外贸易方面要继续深化“放管服”改革，畅通“丝路吉林”，大力支持珲春、长春等跨境电商与国际合作示范区的建设，加快延吉与通化的保税物流中心的投入使用，完善外商投资的环境，多项措施促进吉林省外贸的高质量发展。

二、吉林省农业产业出口现状、特点和问题

（一）现状

1. 吉林省农产品出口贸易规模。据中国农产品进出口月度统计报告数据显示，2020 年吉林省外贸进出口总额为 1280.1 亿元人民币，其中出口额 290.8 亿元，进口额 989.3 亿元。吉林省农产品的进出口总额为 122.1 亿元，其中出口额 65.6 亿元，占总外贸出口额的 22.6%，进口额 56.5 亿元，占总外贸进口额的 5.71%。

2. 吉林省农产品出口市场结构。吉林省农产品出口遍布 100 多个国家，以日、韩国家的亚洲为主，出口量占农产品总出口的 50% 左右，其次是欧洲，出口量约占农产品总出口的 30%。随着俄罗斯对新鲜的进口蔬菜的需求逐年增长，并且蔬菜有季节

性强和易腐烂的特点，这给吉林省的出口创造了好时机，2021 年前两个月，吉林省出口到俄罗斯的蔬菜总值 1841.04 万元，总量为 2893.4 吨，已经成为吉林省农产品出口的新亮点。

3. 吉林省农产品出口商品结构。随着经济的发展，人们对食品的种类需求也越来越多样化。吉林省的农产品出口开始由主要的玉米大豆向食用油籽、水果、蔬菜、肉类、药材等转变。根据海关数据统计，吉林省 2020 年出口的主要商品，水海产品 8.7 亿元，鲜、干水果及坚果 12.3 亿元，粮食 5.3 亿元，人参 7766.3 万元。

（二）特点

1. 农产品出口占比较高，农业产业贸易基础较好。2020 年吉林省农产品出口额总外贸出口额的 22.6%，可见农产品为吉林省主要的出口产品，其中的鲜、干水果及坚果出口增长最为明显，出口额为 12.3 亿元，增长 2.3%。

2. 东北亚区域贸易市场为主，地缘贸易优势凸显。因为优越的地理位置，东北亚区域是吉林省农产品贸易的主要市场，在未来的农产品进出口发展中，在巩固亚洲市场的优势地位的同时，也要发展欧洲、美洲和其他州的国家，保证世界各国的市场平衡稳定，以预防市场风险的发生。

（三）问题

1. 初级农产品出口为主，深加工农产品出口较少。根据吉林省海关数据统计，2020年吉林省一般贸易下出口总额为209.05亿元，加工贸易下出口总额为75.5亿元。这说明吉林省的农产品出口大多局限于直接销售，主要以初级农产品为主导，深加工农产品出口较少。吉林省在出口的农产品种类中，玉米及其相关制成品的传统农产品出口比重过大，其余种类的农产品出口比重过少，出口多为原材料或者只是简单的二次加工，国家一旦调改了玉米出口的政策，将会对吉林省的外贸产生严重的影响，不利于农业产业的可持续性发展。

2. 缺乏农业产业龙头企业和知名品牌。吉林省农产品进出口企业主要以民营中小企业为主，具备较强带动作用的龙头企业少。吉林省的龙头企业年销售额超过亿元的企业不足总企业数的一半，超百亿的企业更是寥寥无几，这与其他发达地区相比差距很大。吉林省的农产品还普遍存在品牌知名度低的问题，大多数农业种植户对农产品的宣传力度不够，缺少对品牌建设的意识。这主要是因为企业和农户没有形成稳定的合作关系，多是以零散收购为主，对质量和数量没有收购保证，农户的组织形式单一、落后，很难应对国际市场的挑战。

3. 农业科技创新投入不足。吉林省受到经济水平和教育水平的限制，大多数外贸出口企业和

加工企业的机器设备较老化，更新换代周期长，不符合农产品出口的国际先进标准，对农产品加工技术投入的费用不足，企业缺乏自主研发知识产权意识、创新意识，专业的科研人员和人才较少，导致吉林省出口农产品如人参、甘草、木耳等特种作物的科技含量低、国际竞争优势不明显，因而经济效益较低。

三、吉林省参与中蒙俄农业产业合作的对策

吉林省有较好的农业产业发展基础，又具有与俄蒙合作的区位优势，是我国参与中蒙俄经济走廊建设的最佳先行地区。吉林省与俄蒙两国在农业发展上具有较强的互补性，一方面，吉林省与俄罗斯都拥有广阔的黑土带，农业生产资源丰富，具有合作发展的基础；另一方面，俄罗斯和蒙古国又都是重要的畜牧业生产基地，与吉林省农业产业形成互补。因此，通过大力发展农业产业合作，扩大吉林省与俄蒙农业产业的贸易规模可以有效推动中蒙俄经济走廊建设的步伐。

（一）建立农业产业自由贸易示范区

在中蒙俄经济走廊框架下，建立一个农业产业的自由贸易示范区，给予园区企业政策上的支持和财政税收上的优惠待遇，推动三国合资农业企业发展，形成规模经济，起到示范带动作用。

吉林省充分发挥农业产业基础优势，推动农业产业跨境合作，深入研究俄蒙的政策变化和农业发展情况，积极发展吉林省农产品特色贸易，在俄罗斯建设新型特色农业园区，打造境外特色农业的先导区和示范区，按照国际要求和标准，不断对农产品升级和提质。在蒙古国建设新友谊农场，并开办农副产品加工企业，创新农业发展模式，加强境外农业领域的合作。可利用蒙古国在畜牧业方面的优势，建设畜牧业种群繁殖、养殖、加工一体化的国际产业园区，对蒙古国提供相应的资金、技术和专业人员的支持，双方进行科学养殖和品种改良，带动双方的畜牧业经济发展。

积极培育吉林省龙头企业，增强品牌意识。吉林省应通过多种途径积极引进大批有着雄厚资金和高科技的外贸企业和在吉林省扶持具有较大发展潜力的农产品外贸企业，培养龙头企业，形成规模集群效应。做好农业龙头企业，要加强吉林省领导小组的带头作用，落实各项扶持政策措施。吉林省还要积极拓宽融资的渠道，在吉林省设立产业基金，吸引外资和民间资本的参与。龙头企业要抓住国家对企业扶持的优惠政策，加快专业合作社的建设，利用好国际国内两个市场、两种资源，助力企业的发展。吉林省还要充分利用农产品的特色，加强农产品的品牌建

设,借助中蒙俄经济走廊优势,吉林省可以学习内蒙古对俄罗斯和蒙古国的投资合作,在境外设立研发中心,这样既可以有效建立商品品牌开拓国际市场,又有利于自身的可持续发展。吉林省也可以在俄蒙开办展销会,为农产品进行品牌宣传,提高其农产品的知名度,树立吉林省农产品在国际上的形象和地位。

(二) 加强农业产业技术引进,提高农业产业现代化水平

吉林省“十四五”规划中提出要加快推进现代化产业的升级,加快“数字吉林”的建设,推动新兴产业的大数据、物联网、人工智能等的研发与应用。吉林省积极推进“互联网+农业”,强化国家间农业产业合作,降低农业合作的不确定性影响,将大数据应用于农产品供应链管理促进吉林省农业经济稳定发展。吉林省要推进企业之间的学习与合作,提高现有的人才技术水平,培养精通俄蒙语言的翻译人才。吉林省“十四五”规划中要求,响应国家政策,加强对应用型、技能型和创新型的人才培养,壮大高水平技能人才队伍,给予科技创新企业和科研人员最优越的条件。鼓励科研人员走基层,深入了解边缘偏僻的农村地区,为吉林省培养一批懂技术、懂管理、有思想的新型农民,开办农民农业电商人才培训班,要充分发挥人才自身的创造力,为吉林省的农业经济注入新

活力。为加强吉林省农产品出口的竞争力,吉林省应增强与俄罗斯和蒙古国的高校、科研院所及企业之间的交流,定期召开农业交流会,积极引进国外先进的农业科学技术和生产经验,加大科研投入,打造一批产业化示范基地。

(三) 推动农业产业的跨产业合作与融合

建立“农业+”产业发展模式,推动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例如实行“农业+冰雪”的跨产业融合模式,吉林省拥有得天独厚的冰雪资源,近年来随着冰雪旅游的蓬勃发展,吉林省推出“农业+冰雪旅游”的模式,立足于吉林省农业大省,打造出最美关东雪村,冰雪与乡村民俗相结合,激活一条特色的农业冰雪旅游路。火热的冰雪旅游让不少农民收获到了真金白银,2020-2021年春节期间,吉林省接待游客820.36万人次,全省旅游收入为74.59亿元。在吉林省“十四五”规划中要求大力发展现代服务业,进行产业升级和消费升级,推动农业产业与冰雪产业的深度融合,大力发展吉林省旅游业,突出发展冰雪经济,深入实施“冬奥在北京,体验在吉林”的行动。吉林省在地理位置和气候条件等方面有着绝对的优势,有发展冰雪经济的潜力,要稳稳抓牢这个先天优势,发展冰雪旅游和冰雪运动,打造国际冰雪旅游的承载地,助力乡村振兴,培育吉林省经济发展新的战

略增长点。■

参考文献:

[1] 刘国斌. 吉林省融入中蒙俄经济走廊发展战略研究[J]. 东北亚经济研究, 2018,(3).

[2] 王成喜. “一带一路”视角下的中蒙俄经济走廊建设研究[D]. 山东:聊城大学, 2017.

[3] 王月, 赵红娟. 吉林省农产品出口现状及对策分析[J]. 区域经济, 2018,(2).

[4] 吕国军. “一带一路”框架下吉林省与俄蒙经贸合作研究[D]. 吉林:吉林大学, 2018.

[5] 李爽, 祖歌言. “中蒙俄经济走廊”背景下中俄农产品出口贸易潜力研究[J]. 农业经济, 2020,(4).

[6] 李宁. “一带一路”背景下黑龙江省推进中蒙俄经济走廊建设的路径选择[J]. 对外经贸, 2018,(12).

[7] 高立伟. 吉林省对接“冰上丝绸之路”的优势、挑战和策略[J]. 一带一路, 2020,(5).

(作者单位:吉林化工学院经济管理学院)

责任编辑:康伟